

亚钾国际投资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亚钾国际投资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查询，获悉公司股东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新疆江之源”）、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凯利”）、智伟至信商务咨询（北京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智伟至信”）所持有公司的股份解除冻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 本次解除冻结基本情况

2021年6月，公司收到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北京高院”）送达的一审《民事判决书》〔（2017）京民初字第16号〕。2021年9月起，新疆江之源、上海凯利、智伟至信向公司支付了相应款项，已按北京高院一审判决结果履行完毕。近日，北京高院解除了以上股东相应冻结的股份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申请人
新疆江之源	否	23,291,378	38.76%	3.08%	2017-03-28	2021-10-27	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
上海凯利	否	10,960,649	38.76%	1.45%	2017-03-28	2021-10-27	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
智伟至信	否	2,740,162	38.76%	0.36%	2017-03-28	2021-10-27	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
合计	-		38.76%	4.89%	-	-	-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、质押基本情况

1、冻结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海凯利、智伟至信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情况。

新疆江之源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新疆江之源	60,086,206	7.94%	18,025,861	30.00%	2.38%

2、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智伟至信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情况。新疆江之源、上海凯利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被质押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新疆江之源	60,086,206	7.94%	36,794,828	61.24%	4.86%
上海凯利	28,275,862	3.74%	17,315,213	61.24%	2.29%
合计	88,362,068	11.67%	54,110,041	61.24%	7.15%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钾国际投资（广州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9日